彰显青岛海洋特色优势 推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

◎ 青岛市海洋与渔业局 于成璞

“十二五”期间，青岛市海洋与渔业系统着力贯彻“率先科学发展，实现蓝色跨越”工作部署，加快实施蓝色引领，深入实施“海洋 +”行动计划，着力推进海洋综合管理实现创新升级、现代渔业发展实现转型升级、依法护海兴渔实现提质升级，全市海洋与渔业工作持续健康发展。2015 年全市主要海洋产业总产值 3241.7 亿元，增长 9%；水产品产量 122.7 万吨、实现产值 152 亿元，分别增长 5.4% 和 5%。

坚持海陆统筹 着力建设美丽海湾

严格落实《青岛市胶州湾保护条例》，胶州湾保护工作成效显著，水域面积不减反增（实际水域面积比 2010 年增加近 25 平方千米），水质状况持续向好（胶州湾一类、二类优良水质面积比例由 2010 年的 46.4% 上升到目前的 65%），生物多样性有效恢复，景观品质不断提升。中央领导同志对青岛市胶州湾保护工作做出重要批示；国家海洋局王宏局长视察胶州湾保护工作时给予充分肯定；省政府在青岛市召开胶州湾海洋生态综合整治现场会，总结推广胶州湾海洋生态整治修复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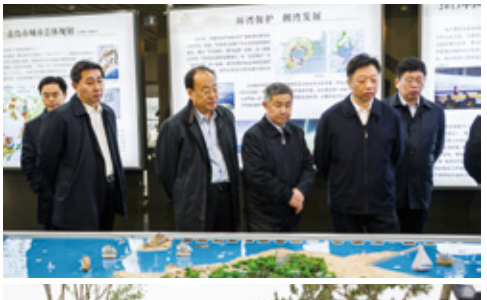

国家海洋局王宏局长视察胶州湾综合整治工作

省政府在青岛市召开胶州湾海洋生态综合整治现场会

一是健全管理体制机制。市委、市政府研究下发健全胶州湾保护管理体制机制方案，成立以市长为主任的胶州湾保护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研究谋划胶州湾保护重点工作，将《胶州湾保护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进行汇报，邀请四级政协委员对胶州湾保护工作视察并建言献策，协同推进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环湾河道整治、环湾绿道建设等工作。

养殖池拆除恢复后的红岛岸线

规划申建胶州湾国家级海洋公园

西海岸新区金沙滩风景秀美、游人如织

二是开展海域清理整治。全面启动胶州湾海域养殖设施二期清理整治工作，科学确定奖补标准，依法规范清理程序，积极稳妥开展调查摸底、宣传发动、清查登记、集中拆除等工作，清理恢复海域面积 1 万余亩。

三是组织实施还海工程。严守胶州湾保护控制线，严禁胶州湾围填海，全面梳理胶州湾内各类填海项目，组织胶州湾底部清淤可行性论证调研，开展湾内养殖池塘清理收回，共收回、拆迁虾池 4000 余亩。

四是推进国家级海洋公园申建。深化胶州湾生态保护和修复成果，启动胶州湾国家级海洋公园申建，总规划面积 230 平方千米，编制完成选划论证报告和总体规划并按程序上报，申建各项工作加快推进；城阳白沙河下游、红岛、市北小港湾等岸线整治工程获批。

聚焦海洋生态 构建和谐蓝色家园

落实海洋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将生态文明理念贯穿于海洋综合管理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助力海洋要素引领经济社会发展，青岛市成功获批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一是强化用海服务保障。加快海洋功能区划调整审批；海洋规划成果进入城市规划展览馆向社会展示；全力支持西海岸新区海域使用管理创新，青岛国际海洋产权交易中心建成运营，海域资源市场化配置取得突破，青岛市海域使用权首次公开招拍挂出让并在全国首次实现网上公开出让，两宗海域使用权互联网上挂牌交易实现增值率 600%；对蓝色高端新兴产业、重大民生工程、重大生态项目全程跟踪、高效服务，做好董家口港区、蓝色硅谷滨海景观工程、地铁过海隧道等 15 宗项目用海保障，征收海域使用金 2.26 亿元；积极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开展海域抵押贷款登记，贷款总额 10.37 亿元；积极推进海域使用权不动产统一登记。

二是加强海岛保护利用。坚持“保护优先、适度利用”，编制完成《青岛市海岛保护规划》以及大公岛、灵山岛、竹岔岛和斋堂岛 4 个单岛规划并经市城规委审议通过，成为全国第一个市级海岛保护规划，构筑“一带两区六组团”的海岛空间总体布局；加快海岛生态保护修复和无居民海岛开发试点，总投资 1 亿元的大公岛保护与开发利用示范项目全面启动，推进大公岛生态监视监测实验站建设；灵山岛一期、竹岔

青岛国际海洋产权交易中心建成运营

青岛港董家口港区 40 万吨级矿石码头作业

青岛市海岛保护规划

岛一期整治修复项目全面完工，斋堂岛、竹岔岛二期整治修复项目获批。

三是突出海洋生态保护。开展青岛市海洋生态环境监督管理系统和海洋环境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对胶州湾大沽河口海域实现实时在线监测；突出抓好海洋生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开展六大类 14 个专题 293 个站位的近岸海域海洋环境监测，编制发布《2014 年青岛市海洋环境公报》，97.8% 的近岸海域海水环境符合第一、二类海水水质标准，近岸水质继续保持全国领先水平；大小管岛岛群生态系统省级海洋保护区获批，全市海洋保护区总数达到 6 个、面积 635 多平方千米，占全市海域面积 5.2%。

四是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组织实施青岛市海洋预警报能力升级改造项目，提升海洋预警处置能力；修订完成风暴潮、海浪、海冰、赤潮、大型藻类灾害应急预案；开展海冰、海浪、风暴潮等海洋灾害预警预报和风暴潮风险区划、警戒潮位核定工作，多平台扩大海洋灾害预警信息发布范围；海平面变化影响调查成果在国家海洋局验收考核中获得优秀等级；2015 年是青岛市历史上浒苔灾害第二大年份，升级“1+X”海上浒苔打捞，创新研制对船浮拖网，实施打捞区域网格化管理，打捞

大力实施海岸带综合整治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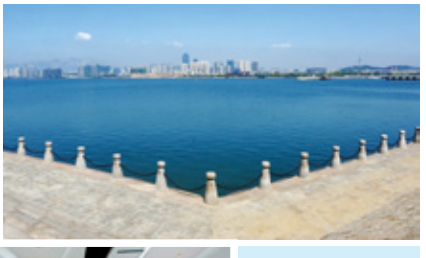

唐岛湾、市南中心海岸被评为山东“十大最美海岸”

国内首个海藻生物科技馆

浒苔 12.7 万多吨，超过前三年总和，海上打捞浒苔基本全部实现资源化利用。

五是助推海洋科技创新。完善国家海洋经济创新发展区域示范项目储备和推进工作机制，支持海洋成果转化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引领海洋生物、海洋医药、海洋装备等蓝色高端新兴产业加快发展；积极争创省海洋工程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成国内首个海藻生物科技馆，被国家海洋局授牌为国家海洋科普教育基地；认真组织实施海洋公益性科研和海洋可再生能源专项项目；实施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系统提升工程，全面推进县级海域动态监管能力建设项目；加快推进东亚海洋合作平台建设；北太平洋海洋科学组织第 24 届年会在青岛市成功举办。

依法护海兴渔 打造坚实蓝色盾牌

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坚持把渔业生产安全、水产品质量安全、海洋生态安全作为工作重中之重，2015 年全市查处海洋违法案件 9 起、行政罚款 87 万余元，渔业违法案件 336 起、行政罚款 155 万余元。

一是强化渔业安全监管。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渔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开展涉渔“三无”渔船清理、渔船违规载客等专项整治行动和隐患排查治理，组织实施标准化笼壶作业渔船更新换代工程，将“互联网＋”广泛应用于渔业安全生产管理，为 8300 余艘渔船装设电子标识，整合北斗、AIS 防碰撞系统、短信平台等信息化手段，强化渔船监管，实施远洋渔船船位监测，全市渔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2015 年未发生渔业安全生产事故；认真开展渔业油价补助，扎实推进政策性渔业互保，渔民保费补贴比例达 60%，居全国领先，全市入保渔民 1.43 万人，渔民入保率达到 95%，人均保额达 38.5 万元，保额总数达到 60 亿元；切实保障好市民“舌尖上的安全”，深入开展水产品安全治理行动，全面提高监管能力和保障水平，强化产地环境、渔用投入品、生产标准化三个重点环节监管，抽检水产品 929 批次，合格率达到 98.6%；新通过农业部无公害农产品 22 个、无公害农产品基地 13 个。

二是强化海洋执法监察。深入开展“海盾”“碧海”“护岛”“护渔”专项执法行动，做好海域使用、海岛管理、海洋环境、渔业资源等海上执法保障任务，确保海洋生态安全；强化伏季休渔管理，严厉打击绝户网，坚决制止在禁渔期、禁渔区捕捞行为，实施海陆联动，加大海上、港口检查力度，共查获违规渔船 319 艘，清理收缴禁用渔具 3300 余套。

三是强化依法行政能力。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对初审转报事项办理时间由 10 天压缩为 3 天，全年受理并完成审

中国海监 4072 船开展海上执法行动

批 544 件；梳理发布 171 项权力清单；建立学法考法述法机制，强化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实施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网络监督、案卷评查等措施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加强海洋执法装备设施建设，维权执法基地维修改造项目建成。

建设现代渔业 建设富饶蓝色粮仓

全面落实市政府加快建设蓝色粮仓实施意见，全力打造全国一流的水产良种繁育基地、水产健康养殖基地、渔业资源养护基地、远洋渔业生产基地、水产加工出口基地、水产冷链物流基地等现代渔业“六大基地”，为市民提供更多绿色、安全、放心的水产品，对虾、梭子蟹等本地渔获物明显增多，秋刀鱼、南极磷虾等远洋产品开始走上市民餐桌。

一是突破发展远洋渔业。将加快发展远洋渔业作为主动融入“一带一路”战略的重要举措，全面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快远洋渔业发展的意见》，在国家出台宏观调控政策的情况下，多层次、多渠道推进远洋渔船及项目审批；目前全市注册远洋渔业公司 27 家，已批远洋渔船 133 艘，其中正在作业渔船 91 艘、在建渔船 26 艘、待建渔船 16 艘；全年远洋产量实现 13.6 万吨、产值 12.8 亿元，产量同比翻一番、产值大幅度提高，分别是“十二五”初期的 45 倍和 10 倍多；青岛市远洋渔船平均功率 1222 千瓦、平均吨位 801 吨，平均功率、平均吨位、远洋产量增幅皆居全国第一，总产量位居全国城市第四、计划单列市第一；积极推进远洋渔业开发合作，8 家企业与 9 个国家、地区建立合作项目，其中鲁海丰公司获建 20 平方千米的马来西亚北方渔业国际港和产业园项目，荣昌公司的全国首个刚果（布）捕捞项目获农业部批准，远洋捕捞公司的亚洲最大拖网加工船赴南极完成捕捞磷虾首航作业，新获批 9814 吨位世界最大拖网加工船，南极磷虾产业实现从捕捞到加工全产业链拓展；高标准规划建设中国北方（青岛）国际水产品交易中心和冷链物流基地，一期工程开工建设。

世界上最大拖网加工船“明星”号获批并落户青岛明开轮启航开捕南极磷虾

二是加快实施渔业资源修复。下大气力抓好渔业资源养护和生态修复，加强海洋牧场建设，投放人工鱼礁 13.8 万空方，累计完成投资 3.5 亿元，投放礁体 144 多万空方，建成王哥庄海域、五丁礁海域等 7 处增殖休闲型海洋牧场和青岛市首个公益性海洋牧场——崂山湾公益性海洋牧场，其中 2 处入选首批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安排各级资金 3800 多万元，放流水产苗种 16.4 亿单位，再创历史新高；积极响应社会各界感恩海洋、奉献爱心的社会责任感，联合 35 家单位开展海洋生物资源增殖放流公益活动，引导市民科学放流，活动社会影响力和参与度进一步扩大，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提升。

三是大力发展健康养殖。调整养殖结构，优化区域布

局，重点推进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集约高效的标准化健康养殖园区建设；完成池塘标准化改造 4200 余亩，全市 70% 池塘完成标准化改造，总面积达到 7 万亩；引进国内首套多层立体循环水养殖系统；新增工厂化养殖 3.3 万平方米、深水网箱 60 个、藻类养殖 600 亩，全市建成工厂化养殖车间 110 万平方米，发展深水抗风浪网箱 470 个、大型藻类养殖 3200 亩；新申报国家级种业示范基地 2 家，新通过验收水产原良种场 4 家。

四是稳定发展水产加工。积极推动城阳、黄岛水产品加工基地和明月、聚大洋海藻加工基地等项目建设；第 20 届中国国际渔业博览会在青岛市成功举办；稳定发展来进料加工，加强渔业品牌宣传推介，积极组织渔业企业参加中国国际渔业博览会、台湾（高雄）国际渔业展、东北亚渔业经贸合作峰会等会展活动，提升青岛市渔业影响力；全年完成出口创汇 15.1 亿美元。

五是积极培育休闲渔业。加快发展休闲海钓基地和休闲渔业示范园区，全市发展国家级休闲渔业示范基地 8 处、省级休闲渔业示范点 19 处、省级休闲海钓基地 3 处，面积近 20 万亩，年可接待游客 200 万人次，共举办市级以上渔业垂钓比赛 10 余次。

六是着力提升水产种苗业。积极实施蓝色种业发展计划，推进水产良种研究、开发与推广利用，“壬海一号”南美白对虾通过国家新品种审定，组织实施良种良法“双十行动”，示范推广“黄海一号”中国对虾、“黄选一号”三疣梭子蟹等十大优良品种 5000 多亩，推行池塘微孔增氧养参、池塘生态养虾等十大先进养殖技术 5 万多亩；积极开展渔业科技服务“双百工程”，落实科技示范面积 20 万亩。

率先科学发展 加快实现蓝色跨越

“十三五”期间，青岛市海洋与渔业系统将牢固树

中国北方（青岛）国际水产品交易中心和冷链物流基地规划

海洋牧场投放人工鱼礁礁体

认捐苗种的市民参加增殖放流活动

大力发展规模化标准化深水抗风浪网箱

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努力建设“一湾两区”，全力保障“三个安全”，推进青岛市海洋与渔业发展率先走在全国前列，全力助推全球领先的海洋发展中心建设。

一湾，即建设“美丽海湾”。开展蓝色海湾治理行动，编制胶州湾保护总体规划和实施意见，强化海陆统筹，加强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把胶州湾打造成水清岸净、物种丰富、景观怡人的蓝色海湾，打造成全国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湾。

两区，即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蓝色粮仓建设示范区。一是充分发挥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先行和带动作用，积极实施海洋功能区划和海岛保护规划，提升用海服务保障水平、海域海岛管理水平、海洋生态保护水平、海洋执法监管水平，全面增强海洋资源和生态保护管控能力。二是在全国率先打造环境友好型、质量效益型、创新引领型、统筹发展型蓝色粮仓，通过实施“引、增、稳、控”四字方针，全力建设水产良种繁育基地、水产健康养殖基地、渔业资源养护基地、远洋渔业生产基地、水产加工出口基地、水产冷链物流基地等六大基地；力争到 2020 年，水产总产量达到 135 万吨，建成冷链物流基地，年交易额达到 600 亿元，引进水产品新增 300 万吨；全市远洋渔船达到 200 艘，年远洋捕捞量 20 万吨以上；工厂化养殖达到 200 万平方米，池塘标准化改造完成 8 万亩，发展深水抗风浪网箱 1000 个以上。

三个安全，即海洋生态安全、渔业生产安全、水产品质量安全。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全力保障海洋与渔业安全，构建平安、和谐的海洋与渔业发展环境。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将重点提升三个能力：

一是加快建设海洋生态文明，夯实海洋管理基础支撑力。大力推进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修编青岛市海洋功能区划，开展《青岛市海域资源综合利用规划》编制，实施《青岛市海岛保护规划》，提升海域海岛管理水平；加快推进东亚海洋合作平台建设；率先实施蓝色海湾治理行动，优化完善体制机制，强化海陆综合治理，加强海湾生态修复，创建胶州湾国家级海洋公园。

二是着力打造富饶蓝色粮仓，增强现代渔业核心竞争力。厚植远洋渔业发展优势，年内作业远洋渔船达到 100 艘；借力“海上丝绸之路”发展战略，抓好海外综合性远洋渔业基地建设；新发展工厂化养殖 2 万平方米，新增池塘标准化改造 2000 亩；实施蓝色种业发展计划，搬迁新建国家海洋科研中心水产种苗产业化基地；实施渔业资源养护修复，放流苗种 10 亿单位，推进海洋牧场建设，投放礁体 5 万空方以上。

三是健全完善执法长效机制，提升护海兴渔科学管控力。集中开展渔业安全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集中行动，深化“互联网 + 安全”举措，做到“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保持渔业安全生产平稳向好态势；认真落实渔业油价补贴和渔业政策性保险等惠渔政策；深入开展“海盾”“碧海”“护岛”“护渔”专项行动；全力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整治，让市民吃上更多绿色、安全、放心的水产品。